

#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杭建工发〔2013〕315号

---

## 关于做好2013年度《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县（市）建设局，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各有关施工、监理单位：

根据《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管理办法》（杭建工发〔2005〕703号，以下简称《办法》）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管理工作的通知》（杭建工发〔2007〕547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就做好2013年度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以下简称“市标化样板工地”）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各施工单位要高度重视申报市标化样板工地的管理工作，要按照《办法》及《通知》的有关要求，对符合申报条件项目工程的申报资料进行认真整理，要把代表本企业安全生产文明

施工先进管理水平的项目工程申报上来。并于2013年9月25日前将申报资料上报到工程所在地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二、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要结合日常的实际监管情况，对申报工地的条件、规模、资格以及申报资料完整性等情况进行认真审查，严格把关，择优推荐，发现有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得上报。并对具备以下情况的申报工地予以优先推荐：1、召开过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现场观摩会的；2、在迎接住建部、住建厅执法检查等工作中表现突出的；3、获得十佳民工学校、示范民工学校的。同时将管辖范围内申报2013年度市标化样板工地的申报资料统一汇总后（汇总表格式见附件1）于2013年10月8日前上报到市建委工程处。

三、申报资料的具体要求。申报资料分为上、下两册，统一用A4纸，分别按顺序装订成册，采用软纸封面（封面上应打印工程名称、申报企业和申报日期），除目录外需编页码。

（一）上册内容（文字资料）：

- 1、目录；
- 2、《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申报表》（本表一式两份）；
- 3、《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创建计划表》；
- 4、《杭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申请考评表》；

5、《市样板工地检查记录表（施工、监理企业）》（检查部位必须含有基础、主体、装饰三个阶段且不得少于三次）；

6、相关主管部门（安全监督机构）对申报工地在基础、主体结顶和装饰"三阶段"跟踪评价表（《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在2012年7月1日实施后，安全评分项目和分值有所调整，"三阶段"跟踪评价表也作相应调整，调整后的表格（新表）见附件2。基础、主体结顶以及装饰阶段的节点时间在2012年7月1日之前的，可采用老表；之后的，原则上应采用新表）；

7、《市样板工地检查记录表（监督机构）》（检查部位必须含有基础、主体、装饰三个阶段且不得少于三次）；

8、工程总承包、分包合同（复印件）；

9、工程竣工验收记录（原件）；

10、一篇介绍工地创建市样板工地的总结材料。主要内容包括组织网络、实施计划和措施、实施的主要经验等（字数不少于1500字且要做到图文并茂）；

11、工程办理施工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证明；

12、工程监督机构出具的《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评价报告》；

13、工程达到各地（部门）实施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标要求的证明材料；

14、现场开展民工学校的有关证明资料；

15、施工现场工程可视化管理系统（即在线监测）安装及使用

用情况的证明资料，具体要求：1)、房屋建筑工程必须提供工地材料主要出入口、材料堆场、民工宿舍安装固定角度枪型摄像机以及现场监控平台的证明照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全封闭围护施工管理的参照房屋建筑工程执行，无法实行全封闭围护施工的，须提供每 500 米施工作业区安装可控球型摄像机的证明照片；

2)、工程所在地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提供的证明文件；

16、塔式起重机安全监控管理系统的证明资料；（适用范围：2011 年 7 月 1 日起新开工项目）

17、参建单位的证明材料（如：总分包合同等）；

18、《办法》规定的其他资料；

（二）下册内容（照片资料）：

1、现场照片必须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的规定分项分类拍摄整理，每个分项的不同部位原则上要有不少于 3 张能真实反映现场安全状况的彩色照片，有缺项的要有相应的文字说明，同时照片需在背面注明拍摄时间、部位，并有施工、监理单位签章确认。

2、房屋建筑工程须提供能反映工程竣工的外立面全貌，其中东、西、南、北四个方位照片各不得少于 1 张。市政基础设施及其他专业、专项工程须提供能反映工程进度 30%、60%、90%以及竣工四个阶段的工程形象照片各不得少于 1 张。

附件：1、2013 年度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

化样板工地推荐汇总表

2、市样板工地"三阶段"跟踪评价表(基础、主体、装饰)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3年8月30日

(联系人: 谢 坤、吕 晋, 电 话: 87020019)

附件：1

# 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推荐汇总表 (2013年度)

推荐部门(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工程名称(全称)	申报工程面积(m <sup>2</sup> )	施工单位(全称)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监理单位(全称) /资质等级	项目总监	建设单位	参建单位

注：此表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负责填写，并以 EXCEL 电子版形式汇总上报。

邮箱：85328568@qq.com

附件：2

## 市样板工地“三阶段”跟踪评价表 (基础、主体、装饰)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结构层数			
工程地址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形象进度						
施工单位					联系电话						
检查 单位	总计 得分 (100分)	项目及评分									
		安全 管理 (10分)	文明 施工 (15分)	脚手架 (10分)	基坑 工程 (10分)	模板 支架 (10分)	高处 作业 (10分)	施工 用电 (10分)	物料提 升机与 施工升 降机 (10分)	塔式起 重机与 起重吊 装 (10分)	施工 机具 (5分)
企业											
监督 部门											
施工 企业 意见					监 理 企 业 意 见						
			盖 章	日							盖 章
		年	月								年 月 日
安全 监督 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 注：1、此表一式四份，施工、监理企业各一份，监督部门两份  
 2、此表由企业自评后填写，并上报监督部门  
 3、各监督部门应在企业自评的基础上对该工程相应施工阶段进行评分  
 4、此表由监督部门在企业申报资料中提供

